

繼往開來的福傳大會

羅志偉¹

本文從 1988 年福傳大會的評估及其相關調查出發，反省 2018 年的調查分析，發現今日福傳所面臨的挑戰是相同的，但更為嚴峻。原因之一在於未能充分實現「建立信仰小團體」的目標，平信徒的培育難以達到有效的成長。另應關懷那些放棄了教會的青年，以及一些不進堂甚或已放棄了信仰的教友，探訪他們並組織堂區的牧民計畫，是忠於福音的基本要求。

前 言

2020 年 8 月 5~8 日，將在輔仁大學舉行全台灣教會的福傳大會。這是繼 1988 年² 和 2001 年³ 後舉行的第三次福傳大會；然而回看前兩次會議所得出的結論，卻是十分類似。為此，本文僅引用 1988 年的大會討論，並介紹其相關調查，好能查究有

¹ 本文作者：羅志偉神父，Facoltà Teologica del Triveneto 神學博士，專長信理神學、牧靈神學。曾任教輔仁大學義大利文系、輔仁聖博敏神學院，及樹林天主堂本堂神父。現為台灣 2020 年全國福傳大會中心委員會執行長。

² 參：中國主教團傳教委員會編印，《福傳大會專輯》，1988。

³ 主教團尚未正式出版成書，但有一單冊印出所有大會的決議案。

參：潘永達，〈兩次福傳大會與台灣現況分析〉，《神學論集》141 期（2004 秋），396 頁。該研究有助比對兩次福傳大會的不同觀點及異同。

助於今天台灣教會復興的要素，並在此基礎上進行分析。與此同時，本文也針對現時實況，指出 2018 年全台灣教會的調查對今年福傳大會於教區和堂區層面討論方面的作用。為此，本文希望藉著回顧先前福傳大會已探討的成果，一方面繼續反思現時已展開的分階段福傳會議，另一方面也根據當今需要，調整前方應走的路向。

一、與前兩次福傳大會的對照

今年大會既有與過往的連續性，也有不一樣的新元素，兩者實在各有不同。首先，本次福傳大會比先前討論的範圍狹窄，因為先前會議處理了不少廣泛問題，此次焦點全放在堂區，目的是為使堂區更生動活潑，更能夠傳播福音。本次福傳大會的不同之處，在於是全台灣教友代表大會，經過前後兩個階段來進行，即教區和堂區層面。堂區討論的層面在 2019 年 10、11 月舉行。期間，每個堂區必須討論相關問題和項目，並選擇一些能使其堂區更具福傳活力，需要優先關注的議題。教區層面的討論將在 2020 年 3、4、5 月進行，並從教區角度，關懷堂區於信仰生活和福傳使命的議題。這特別需要教區層面於牧民和傳教問題上做出決定，因為每個教區都各有其特點，且只有教區才負責其所屬轄下的堂區，執行有關決定。

二、2018 年台灣教會調查的一些指標

在本次福傳大會展開討論之前，台灣教會首先進行了一次調查，讓我們更清楚地了解當今台灣堂區和天主教徒的面貌。

進入該項調查，可發現有兩部分：一是針對堂區情況，另一是針對司鐸、修女、教友等。調查的語言除了中文外，也針對堂區現存某些社團，設有英語和越南語。本次調查對象，包括台灣的教友（佔總數之 92.78%）與在俗獻身的教友（佔總數之 5.50%），共 98.28%，針對其宗教行為進行分析；慕道者僅佔 1.72%，扣除這 107 人後，受訪者中宣稱自己是教友的總數為 6109 人。⁴

如果返回最基本的事實，應該估計究竟有多少名天主教徒活躍於台灣各堂區，以及有多少教友是經常進堂。調查中有問及「目前在貴堂區所屬範圍的教友人數大約是多少？（含不常進堂教友）」。根據調查結果，教友總數是 111,038 人，但這裡得到的總數其實是沒有意義的，因為三分之一以上的堂區沒有填寫問卷。⁵ 再且，即使有了一個答案，數據仍是估計值，並不精確，因為隨著台灣社會的人口流動，堂區司鐸很難知道居住在該堂區的天主教徒人數，而洗禮記錄只是其中的一部分信息。無論如何，這些數字仍然清楚地反映出一個令人震驚的事實：台灣人口增加，但天主教徒數目卻減少了。

調查中另一個問題對我們較有幫助：「請問以下各年齡層在堂區所屬範圍的教友數、固定參加主日感恩祭及擔任堂區幹部大約是多少人？」下面是各個教堂推估人數的總和：

⁴ 參：胡克威，《台灣天主教教友調查》（只在福傳大會籌委會中傳閱，未出版），1 頁。

⁵ 同上，教友調查發出問卷 550 份，回收（335 份）且有效的份數是 326 份（59%）；實際分析時，分別是 293 份（53%）、256 份（46%）。

年齡層級	堂區所屬教友數	主日感恩教友數	堂區幹部數
(1)青少年：14 歲以下	7,480	3,621	50
(2)青年：15~24 歲	7,963	3,140	205
(3)壯年：25~44 歲	16,812	6,778	843
(4)中年：45~64 歲	22,839	10,929	2,373
(5)老年：65 歲以上	17,306	8,885	937
合計	72,400	33,353	4,408

雖然以總人數來看，這資料還是不準確，但以比率來看是有價值的。總體而言，這些數據告訴我們，參加主日彌撒的教友雖然不多，但其中還有兒童和年輕人，不僅是老年人。所以，常進堂教友的情況還是不錯；問題在於，大部分教友跟教會的互動非常少。在這方面，最駭人的答題是：「請問您家裏有沒有人接受過天主教的洗禮，但已經不再自認為是天主教徒了？」結果有 71.27% 的被調查者表示，有家庭成員已經不再自認為天主教徒。當然，這情況遠比那些自認為天主教徒而不實踐信仰的人（可能是由於疏忽、懶惰、缺乏時間等導致的後果）嚴重得多。

調查顯示，有些人對信仰的拒絕，或退回無信仰狀態，並非他們不想自認為天主教徒，而是已經完全正式地放棄了天主教信仰，多數根本已不再進堂，也不再進行相關奉獻或祈禱，這類受訪者佔有很高的比例。與 1987 年的調查相比，此情況已急劇惡化；當年調查在這一點上只發現：冷淡教友中有 90.7% 的人並未改信其他宗教，其中最大原因是「仍然相信天主，但

是内心相信，不想進堂」⁶。這一點應該激發我們提出一個重要問題：造成當前局勢的成因是什麼？洗禮前的準備是太膚淺了嗎？對洗禮的要求不是出於真誠，而是為了其他利益？基督徒團體沒法照顧受洗後的新教友嗎？未達成預期效果的原因？

我們可以將台灣天主教徒的情況總結如下：1.一部分已失去信仰，但我們仍可以為他們做些跟進；2.大部分仍然認為自己是天主教徒，但已不去教堂，或僅在特殊情況下才進堂；3.在一年當中，一部分只參與數次感恩祭；4.只有少數人經常或每週參加感恩祭。筆者認為，大家可以現實地做此假設，這一趨勢已是無法改變了。既然如此，那麼真正的問題是：我們該如何照顧所有這些天主教徒呢？

在受訪者中，有 53.59%（2822 人）的受洗者是由家人決定的，自己決定受洗者僅佔 1/3 左右（即 33.95%，1786 人），同時是自己又是他人共同決定的僅佔 12.47%（656 人）。這情況經另一個因素證實：第一代教友為 27%，第二代為 35%。⁷ 不過，由自己決意受洗的有 1/3 左右，還算不錯：這意味著許多人仍然被基督信仰所吸引，且教會還具有傳教的生命力。問題似乎是受洗後的許多教友，未繼續積極地實踐信仰，並進到堂區。

有關領洗前準備不足的問題，其中一重要因素，與台灣傳統宗教有關，因為這些宗教都不要求善男信女每週參加宗教儀

⁶ 《天主教在臺灣現況之研究》（台北：中國主教團傳教委員會，1987），20 頁。

⁷ 參：胡克威，《台灣天主教教友調查》，2 頁。

式。這心態對受洗者可能依然存在，也表明了需要為他們於洗禮前作更深入的準備；然而另一方面，這也表明了我們很難挽留已經入教的天主教徒。在這方面，即將舉行的福傳大會，有望為整個台灣教會有效推行慕道期培育，訂定最低限度的培育期長短。

至於缺乏照顧方面，顯明易見，僅靠建基於參加主日彌撒的堂區體系是十分薄弱的；很多堂區缺乏提供小團體來照料新受洗者，並孕育他們通過聖經和生活分享作持續培育。實際上，剛受洗者通常很難健全地融入大型堂區，尤其在大城市中結交朋友，更無法在困難時期尋求支持。的確，當一個人在主日彌撒中有一段時間沒有出現時，就很容易被忽視；相反，在小團體中，成員間彼此了解，並願意相互提供照顧和幫助。

事實上，這問題不僅影響剛受洗的天主教徒，也影響到所有天主教徒，特別是那些搬到異地居住的教友。1987年的調查已經顯示了有關此現象的統計數據⁸。根據這些數據，對於大多數不進堂的天主教徒來說，主要問題是他們太忙了（佔30%）。但對那些離開堂區去新地方的人來說，更多的困難主要是當中50%的人感到不被關顧。

有一個好消息，就是那些定期去聖堂的人對教會感到十分滿意。最近的調查有一提問：「堂區有什麼吸引你？」回應這問題，答案最多的和最熱烈的放在一起，如下：87.6%是選禮儀很好；85.6%選講道內容；82.8%選開放、歡迎人的氣氛；82.7%

⁸ 《天主教在臺灣現況之研究》，108~109頁。

選聖堂很美；82.6%選使用的語言；81.8%表達有家的感覺；80.6%是聖歌很好。最不滿意和最不行的放在一起，如下：50.4%是青少年活動；48.7%是成人信仰進修；47.5%是靈修成長的機會；47%重視社會正義；43.8%兒童及青年信仰培育。⁹

數據顯示，大多數人被禮儀、講道、歌曲、教堂的美麗，以及博愛互助氣氛所吸引。相反，各種團體活動，特別是針對青年人的活動，似乎沒有那麼重要，這表明堂區在這方面做得不好。必須仔細考慮這一點：它表明了主日彌撒及相關活動的重要性，這是十分明顯的，因為大多數人都可看見，並能參與其中。其餘的小組活動僅針對少數幾個。這裡提出一個重要的問題：如果這樣的活動變得更受歡迎、更受重視和堅持下去，是否會帶來更積極的效果？然而另一方面，很明顯地，大多數人還沒有準備好花更多時間參加額外的小組活動。當然，問卷的回答者是那些常在教會裡的人，從個人靈修活動的問答中，可證實他們 80%是每個月至少去聖堂數次；可見，他們因喜歡而經常來。但是那些不常去的人又如何呢？他們喜歡與否？

這是調查的一個基本限度：調查主要都是在聖堂裡進行，因而無法提供所有天主教徒處境的統計信息。儘管曾要求教區向那些不進堂的天主教徒進行採訪，但至今卻不行，這樣，數據只能反映那些進堂信徒的處境。此外，接受調查的受訪者多半不是因應要求而來，而是隨機挑選有空閒的受訪者。¹⁰ 調查

⁹ 參：胡克威，《台灣天主教教友調查》，9 頁。

¹⁰ 這一點已清楚列明於郭文般，《兩份問卷的分析結果》，下載自：

一方面顯示受訪者對禮儀表示普遍讚賞，但另一面則表明缺乏關愛是人們離開聖堂的原因之一。¹¹ 再且，數據顯示的重點更在於堂區人士不僅只與本堂神父保持聯繫，且他們之間已有密切聯繫，一如郭文般教授的結語所言。他針對調查結果，從如何使團體更有活力、更具傳教使命的角度出發，作出如下分析：

家庭的作用不及教友的社會圈，社會圈又不如教友們與堂區的關係。如果教友在堂區內只有與神父的關係，而沒有與傳協會、堂區幹部建立關係，則堂區內彼此關係不可能太強。另外，教友參與堂區工作的影響也非常清楚，特別是堂區重要管理工作，對教友參與團體的助益異常顯著。¹²

這事實一旦成立，我們可以進一步探討，哪種類型的架構

https://www.catholic.org.tw/info_nse_survey.html，6 頁：「就我們在發放問卷過程中從旁了解，以及整理問卷時的經驗來說，這 2439 位並不都是真正『抽樣』所得。許多是『方便』樣本。因此，我們的資料並不真正代表問卷填寫時參與主日彌撒的教友，除了將近 200 位堂區特別去訪問的冷漠教友外，整體看來更像是『好教友』的樣本。『好』教友的樣本，問題出在樣本的同質性會遠比實際情況要來得更為『同質』。統計的核心目的在於找出『造成異質性』的原因為何？因此，以下所發現的許多統計上的顯著差異，在現實狀況的『差異』應該是更為明顯的」。

¹¹ 參同上，12 頁：「彌撒經驗這一組題目在教友的回答當中，普遍來看，是相當正面的。1~4 的分數中，這一組分數的平均值都超過了 3，這和其他組題，教友的回答模式很不一樣。……對彌撒經驗強烈的教友更會加入團體；但如果團體成員在家的感覺上相對弱，則離開團體的可能性大增。」

¹² 參同上，16 頁（個人資料分析的摘要，第三）。

會有利於堂區人士建立彼此關係。在一些小堂區裡，每個人互相認識並沒有問題，但是在城市的大堂區裡，唯有靠信仰小團體的聯絡體系，才能使他們不僅彼此了解，更能彼此關心。

通過對調查的分析，我們關注到影響教區活力的兩個重要因素，就是專責人員的臨在和司鐸服務的期限：「影響堂區福傳的因素就人事方面來看，只有兩個因素是重要的。其一、如果有專職教友推動的話，會有正面效果；此外，如果神父任期是在 5~7 年的話，成效最佳。少於或者多於 5~7 年，對堂區的福傳效果都遠不如神父任期是 5~7 年；根據我們的分析，人事上的作用就只有這兩點，值得注意。」¹³

一個有趣的事實是，那些教育水平較低的人士，較少參與教會生活。¹⁴ 這值得我們反省：是否教會生活採取一種過分理性的方式行事？

調查也請求受訪者指明他們喜歡的教堂風格。在此，問卷提出四類教堂：1. 西式、2. 中式、3. 原住民式、4. 現代風格等。受訪者首選西式或現代風格的教堂，大致分別為 39.33% 與 33.46%。在次要選擇中，受訪教友仍是喜愛此二類，只不過順序互調而已，分別為 25.47% 與 44.53%。有關原住民風的數據在統計上並不高，但在原住區中卻很高。¹⁵

¹³ 參同上，4 頁。

¹⁴ 參同上，16 頁：個人資料分析的摘要，第一：「堂區團體可能有某種機制篩選掉教育程度偏低的教友」。

¹⁵ 參：胡克威，《台灣天主教教友調查》，17 頁。

	西式風	中式風	原住民風	現代風
首位選擇	39.33%	12.96%	14.24%	33.46%
次要選擇	25.47%	22.37%	7.63%	44.53%

對於教堂風格的偏愛，是本地化做法的重要指標。它顯示出教友強烈傾向具有國際特色的教堂，而不是中國特色。這因素可能對現時許多本地化努力的成果，造成質疑，或者至少關乎本地化的取向。實際上，若說本地化不僅是對過去中華文化特定時刻的復興，且是對當今社會潮流的一種適應，那麼很明顯，台灣社會正走向一條清晰的國際化道路。至於教堂，儘管有些人可能不喜歡，但由於大多數司鐸是外國人，所以走的是同一路線。郭教授得出相同的結論：「教友對教會禮儀本地化的接受態度並不好，以現代及西化為主軸，加入了一些本地色彩更是整體教友的特性；但原住民非常強調本族的傳統。」¹⁶

通常我們強調本地化的問題，但實際上聖堂已經進入當地文化了，包括翻譯、歌曲、禮儀的改編等。若我們將這情況與基督新教團體的結果進行比較，為孕育信仰皈依的果實，則本地化甚至不是現時代福傳的明顯要素。因而在此，我建議成立信仰小團體，對平信徒的培育、成長、生活和使命，至關重要。

若我們將 1987 年與 2018 年兩項調查的結論進行比較，可以說，向外教人傳福音並使他們融入教會的挑戰，現在比 30 年前更加嚴重。依 1987 年的結論，教會當時在佈道工作上面臨

¹⁶ 郭文般，《兩份問卷的分析結果》，16 頁。

三項主要挑戰：1.人們非常忙碌；2.傳統的宗教信仰仍然非常有影響力，而基督信仰則被視為洋教；3.現代世俗化的負面影響。至於教會不易應付這些外部挑戰，乃是基於自身的弱點：1.司鐸人數不足，只有少數人傳福音；2.修女們沒有受過傳福音的訓練，又忙於許多事務；3.主要問題之一是司鐸和平信徒都缺乏對福傳的熱忱。但也有一些積極因素為未來帶來希望，即 89% 的教友認為，在當前世代是需要宗教；此外，非天主教徒一般對司鐸、修道人和整個教會，仍持有正面的態度。¹⁷ 當時人們總是擔心福傳的步伐會放慢，但人們希望教會能夠繼續發展。¹⁸

三、重新評估 1988 年福傳大會一些決議

在本次大會準備階段，人們都認為台灣教會必須適應新的挑戰並自我更新，因此福傳大會被認為是一個重大機會。各教區對牧民與傳教活動領域，都有討論和創見，提出更新計畫和更有效的行動，並附有實施和評估的實際方向。結果就是制定了一個雄心勃勃的計畫，以推廣給所有教區、堂區、學校、團體和協會，用於牧民關懷和福傳工作。可是，要做這樣的工作並不容易，而且需要時間。或許我們要說，在這 30 年間，我們已經起步，完成了部分工作，現在我們必須評估剩下的，並要調整路徑，往前繼續。

¹⁷ 《天主教在臺灣現況之研究》，131~134、136 頁。

¹⁸ 實際神父們比較悲觀，參同上 17 頁：「資料顯示有 45.5% 的修女和教友領導人認為未來五年內教友的人數會增加，但只有 30.4% 的神父同意此看法，而又有 30.4% 的神父認為教友會再減少」。

由於 1988 年的調查範圍甚廣，涵蓋了教會生活的所有主要層面；但本次大會僅集中於堂區，因此我們不會考慮 1988 年所有決議，卻只考慮與我們今天主題更為相關的那些議案。當年大會的籌備工作歷時 4 年，有 230 名代表參加了為期 6 天的會議，另有 159 人提供各種服務。本次 2020 年 8 月的福傳大會，代表人數將只有 102 名，因為大會主要目的，在於分享教區已經議決的內容。

當年福傳大會的最終文件指出，長期目標是將福音傳給中國人民，要實現這一目標，有兩條路可循，即所謂大會的中程目標：1.建立小型的信仰團體（或稱信仰小團體）；2.為貧窮人服務。¹⁹ 就這兩方面，尤其是第一項，在各種決議中都被多次提及，因此它們構成了大會用作解釋和評估的兩個重要關鍵。至於實施成果，尤其是上述第二項，該是一個程度的問題：教會內許多團體和機構都已經為弱勢和邊緣化群體做了不少服務工作。在某程度上，情況肯定會有所改善，每個教區都必須對其工作進度做出評估。在這項目，筆者僅提出以下兩點。

第一點，我們為社會做了大量的工作，但看起來在信仰皈依方面，並沒有帶來多少成果。然而，正因這一領域，我們會有機會遇到大批非基督徒。我們的新教兄弟們，透過做同樣的事，設法吸引他人接受基督信仰，這顯然是新教之目標，他們

¹⁹ 參：中國主教團牧函《推行福傳大會決議案》於《福傳大會專輯》，50~51 頁：「福傳大會選擇了建立『信仰團體』做為教會對內的中程目標……選擇了『為貧窮人服務』做為向外傳福音的中程目標」。

並因而制定了實現目標的計畫和策略。反觀天主教，這些目標卻在某程度上被鄙視、忽視，或只是希望實現，卻沒有計畫和策略來實現這一目標。誰是對的呢？人們對此事有不同看法。就筆者個人來說，我認為如果教會的服務只是在於社會物質援助的層面上，而不是在精神層次裡幫助那些需要與主相遇、與這位治癒身體和靈魂的基督接觸，那就失去了福傳的基礎和力量了。我們應該自問，是否值得在這方面投入更多精力，並集結衆多修會團體的力量。應該注意到，許多修女都在其地區工作，但只有少數修女在教區內做全職工作。²⁰

第二點，教區所作的社會服務，與社會團體和組織的服務之間缺乏聯繫。堂區人士很少在那些社團中從事志願服務，這些社團主要是由有薪僱員（大部分不是天主教徒）所經營。如果有更多的聯繫，志願服務的諮詢和組織將會對教會的社會機構帶來更多基督宗教的精神，並為我們堂區教友提供某種社會培訓。這可能會激發起堂區教友自己，在教區或附近地區進行一些社交活動。為實現這一目標，修會團體該在堂區教友培育上投放更多資源。可是，這導致一個重要的經濟問題，就是堂區修女的合理薪酬。如果我們不希望修女們不斷老化，且沒有足夠收入，同時又願見她們能更加活躍地參與堂區，該在即將召開的福傳大會中，對此進行討論。

²⁰ 按 2017 年的記錄，只有 27 位修女在其中。這異常情況已在以下教廷特使的書中發出過信號：Sladan Ćosić, *Wake the World up. With the Joy of Consecration*, 2019, p. 90.

關於建立信仰小團體的中程目標，評估非常簡單，就是這一目標尚未實現。最初，我們認真並努力地進行了培訓，傳授更多人建立信仰小團體的方法，甚至有一些人被派往馬來西亞，以觀摩有關團體的實際運作。不幸的是，在各地開始之後，就沒有繼續，最終停止，並被遺忘了。現在，在這議題上，我們必須提出一些重要問題：為什麼它沒有成功？至今它仍然是重要目標嗎？如果是這樣，我們應該如何調整或如何實施，才能成功呢？要回答這些問題，讓我們首先考量在 1988 年福傳大會的最終決議中，如何處理此問題；這些決議被認為是福傳工作的近程目標，或是實現最終目標的實際方法？²¹

實際上，沒有專門針對建立信仰小團體的正式決議，但強調需要去執行其他決議的重要方式。第一決議案「加強教友培育從事福音傳播工作」的第一辦法，即是「加強與建立擔負福傳使命的小型教友信仰團體」²²，並提供具體方法，以在堂區建立此類小團體，並有後續行動²³ 和評估²⁴。同樣，第三決議案「有關牧者、教友共融與福音傳播的工作」，其第一個具體

²¹ 參：中國主教團牧函《推行福傳大會決議案》，51 頁。

²² 同上，62 頁。

²³ 「具體辦法：(一)教區牧靈機構或組織，並和其他各執行單位，以三個月的時間研究 1977 年亞洲主教團所公佈的小型信仰團體的資料。(二)教區牧靈小組與其他各執行單位共同計畫，安排去觀摩已建立之模範信仰團體。……(四)由各單位之領袖人才及已有之團體，擔負起推動及計畫成立新團體的責任。」同上，63~64 頁。

²⁴ 「評估：在教區層面設置評估機構，各團體定期向本堂或教區報告團體之進展。」同上，64 頁。

辦法也是「建立以共融為基礎的堂區信仰小團體」。²⁵ 再且，第六決議案「有關堂區與福音傳播的工作」，以及第八項「對建設與中國文化共融與本地人民福祉相結合」，也都重申並提及教會團體。²⁶

上述決議案的表述，有時對信仰小團體缺乏明確指示²⁷。因為一方面，很明顯意味著它需要以獨有方式來處理，可能基於它是來自拉丁美洲、非洲和亞洲某些地區，又是 1977 年亞洲主教團所宣布的²⁸；但另一方面，在某些情況下，它似乎又意味著這是一種普通的教會團體，如同堂區。決議案中也重申：「今日的堂區首先要成立教友傳教協進會，才符合梵二文獻對教會基層團體的要求」²⁹。但總的來說，大會已明顯指出要建立信仰小團體，作為亞洲的整合牧靈方向（Asian Integrated Pastoral Approach），此乃亞洲聯合主教團所推動的牧靈做法。

²⁵ 同上，78 頁。

²⁶ 參：同上 94, 105 頁。

²⁷ 「基層團體」（basic community）只是一個簡便的稱法，因為它有許多別名。最初，在南美洲一帶，它以「基層基督徒團體」（基督教團）的名字問世。以後教宗保祿六世（Paul VI, 1963~1978）把它更名為「基層教會團體」（基督教團），特別強調它應該是一個在教會內，屬於信仰基督的小團體，而不該是一直對教會提出批評之團體。在台灣，它的名字更加複雜：「基層信仰團體」（基督教團）、「小型教會團體」、「小型信仰團體」，或更簡單地稱「信仰小團體」。參《神學辭典》，450 基層團體，907 頁。

²⁸ 參：《福傳大會專輯》，63 頁。

²⁹ 同上，94 頁。這裡是指堂區，並非基層信仰小團體，因為只有堂區才需要有其傳教協進會。

建立教會團體是一項新的決定，能更有方法，藉著共同閱讀聖經，以及更積極地為團體服務和傳播福音，幫助教會召集平信徒聚在一起。有趣的是，這是在第一份決議案中已列明：「加強教友培育，使其具有教會意識及福傳使命感；使其信仰落實、生活化，好能在日常生活及工作崗位上為福音作見證，並能以基督的真理、正義與仁愛改造世界。」³⁰ 信仰小團體在這條件下實在是需要確立的。

這裡有一個真實的事實：平信徒的培育，不僅是給他們更多的教義訓導，使他們保有對教會的熱情，還要讓他們在教會內能發揮更積極的角色，以增強他們的信德。而在信仰小團體中，他們更容易閱讀和分享聖經，並把聖言應用到他們的生活中，從中接受訓練，學習如何領導小組，並參與其他職務。

因此，促進信仰小團體是有效途徑推動平信徒的培育。當時福傳大會結束時，主教在最後宣言中非常重視這一點，並宣布此乃一項堅定的決議，來自團體祈禱、補贖和討論的成果。³¹ 他們知道，教會在籌備了四年，到了最後一次如此重要的議會上，進入了一個恩寵時刻，期間共同辨別了天主給台灣教會應走的道路，所以他們可以像宗徒一樣地宣布：「我們的決議也是聖神的決議（參：宗十五 28）：而且我們已準備好隨時隨地再同天主聖神一起修正，因為我們不能浪費時間和精力去做與福

³⁰ 同上，62 頁。

³¹ 參：〈中國天主教福音傳播大會宣言〉，同上 56~57 頁。

音毫無相干的事情。」³²

那麼，聖神有新的計畫嗎？還是我們應該繼續走這同一條路呢？我認為路是一樣的，但是可以調整前進的方向，按照當前的需要來予以更新。建立信仰小團體的中程目標尚未實現。此時是該要拋棄它，還是要檢討失敗的原因，然後重新努力並修改實現這一重要目標的方法呢？現在，我們於某些地方已開展了福傳細胞小組，並已取得了積極的成果。它不僅具有濃厚的團體感，而且還提供實際訓練，幫助會員如何傳福音給近人，包括親戚、朋友、鄰居、同事或同學。我認為這值得認真考慮。

除了計畫要實現兩個中程目標，即為貧窮人服務和建立信仰小團體之外，當年福傳大會還討論了教會生活的許多方面。以下簡括地介紹一些與堂區和傳福音有關的層面。

- 第三決議案強調了建立教友傳教協進會之重要性。可能已有許多堂區實現了這一目標，成立了傳協會。我們已經熟悉這一點，但也可能忘記，這是讓平信徒更積極地參與教會生活和傳教的重要一步。
- 第四決議案（乙）有關修女與福音傳播工作，清楚地指出該案：「為充份運用台灣教會內有限之人力資源，請在教會內建立正常管道，促使修女更主動積極地負起傳福音的責任。」³³ 修女們應更加積極地參與堂區責任和決策制定的過程，在某些情況下甚至還要負責社區或堂區牧靈傳教

³² 同上，57 頁。

³³ 同上，88 頁。

工作。³⁴ 在這方面，我認為在過去做得不足。

- 第六和第七決議案涉及堂區牧民生活這項重要層面，應被視為正常的教會傳教生活，而無需在外面進行特殊活動，因為它包括照顧所有堂區人士，包括那些不進堂的教友。第六決議案是有關堂區與福音傳播工作所提到的第二個具體辦法，就是進行教友戶口普查，建立資料電腦化，全台灣教會統一化，尤其建議利用聖誕節來進行，因為進堂人多，是最適宜的。這是因為「資料卡是發掘人才最好的方法，找到漏網之魚」³⁵。

事實上，第一步是嘗試接觸冷淡教友，認識他們是誰，身在哪裡。然後，如同第七決議案中的下一步建議，把有關善會組織與福音傳播工作予以實施，加以執行：「堂區主任及各善會領導人一起討論要拜訪的家庭，並按年、季、月、週，訂出家庭訪問計畫，循序進行。」³⁶

耶穌在亡羊比喻中向我們表明，我們的優先任務之一，是必須找到迷失的羊，並將其帶回來。不過，我們會真實認識到，要成功地把不願進堂的人帶回教會，完成這使命將是非常艱

³⁴ 「辦法：一、明確規定修女在教會各層次牧靈工作中，在法典規定的範圍內，有參與決策的權利與義務，為能更積極、更主動的服務教會。二、在缺乏神父管理，或神父不能有效發揮功能之堂區，修女負責管理堂區牧靈傳教工作，除非該堂區已有適當教友可以負責，自應以教友為優先。」同上，89頁。

³⁵ 同上，95頁。

³⁶ 同上，100頁。

鉅，而結果也會令人沮喪。然而，我們不能因而放棄此行動，而將注意力僅集中在那些進堂者身上。那些遙遠的人仍然是羊群的一部分，在制定牧民計畫時，應該包括他們在內。可是，如果他們不進堂，我們又如何能幫助他們呢？如何能以屬靈的食糧，給他們滋養，使他們持守某程度的信德，以及某種形式的祈禱？希望有一天，他們在一些特殊情況下，能尋找返回團體的道路。

筆者認為進行家訪是一種向他們表明團體關心的方式，儘管該任務只會帶來部分或非常小的效果。然後，另一種方式是經常向他們發送有關堂區慶祝和活動的信息，並邀請他們參加。組織一些活動，特別吸引他們來參加是十分重要。因此，務必在電腦上列明清楚他們的地址和電子郵件，便於為他們發送新聞、信息和邀請；這項目應被列入牧民計畫中，並要優先關注。雖然成效或許仍是微不足道的，但卻敞開了大門，當他們準備好了，就可以進來。如果他們不來，是他們的責任，但是如果堂區不關心他們，這就是我們的責任。試問我們有多少堂區會這樣做呢？每個司鐸、每個堂區議會都應該對此進行評估，但應該清楚的是，這探訪重點是那些不進堂的人。實際上，那些經常進堂的人，就是我們一直已經接觸很多的人，為他們這樣做雖然也不錯，但是卻錯過了家訪的主要目標。

第六決議案也引起人們注意教友婚姻所引起的各種問題，尤其是青年男女教友與不同宗教青年結婚後會發生的：「教友開始冷淡，不讓孩子受洗，自己也拋棄了信仰。所以應強調教

友盡量與教友結婚。」³⁷ 可開設一些中心，幫助青年男女教友結識其他教友，並可讓他們締結婚姻，並要接受婚前輔導等牧民關懷。³⁸ 鑑於當今家庭的嚴峻問題，很明顯的，必須籌劃相關牧民，特別需要教區及堂區層面的配合，宜參照教宗方濟各的宗座勸諭《愛的喜樂》。

決議案中，很少提供關於建立老人休閒中心或長者會，以及成立婦女會的實際指示，特別要考慮到人口老齡化的第一個指示。³⁹ 至於年輕人離開教會的問題，它與中年人一同被看待，出於同一種願望：「如果堂區能把握住這些中、青教友，為牧靈及傳教工作就理想了，因為他們能發展其個人的靈修生活，他們也願意服務堂區工作。」⁴⁰ 也許現在每個人都會同意，應有更多計畫，嘗試幫助青年人加入教會，並在其中發揮積極作用。最近，有一些成功聚集年輕天主教徒的經驗，顯示出其生命的活力，能吸引其他堂區的年輕人。這給我們顯示：在當今時代，只有年輕人和充滿活力的群體經驗，才能吸引年輕人，但是許多堂區卻缺少青年的數目，來啟動這樣聚會過程的方式和方法，因此迫切需要各教區的帶頭，有系統地籌劃彼此之間計畫的合作，也需要更多資源，並盡可能培育更專業的領導者。

³⁷ 同上，95 頁。

³⁸ 關於家庭輔導也提到了，參：同上，96~97 頁。

³⁹ 參：同上，96 頁。

⁴⁰ 執行計畫中指出，相比於青年人，焦點更要放在中年人身上，就是將主日學的家長組織起來，常常舉辦活動或參與社區活動。

參：同上，96 頁。

忽視這層面所造成的極大損失，未來將致更加嚴重的後果。

福傳大會還提供了一些實際指示，以便向非基督徒傳揚福音。第七決議案提到「利用教會活動（如聖誕節、復活節、春節、佈道大會、祭祖、敬老節、朝聖、主保日）邀請教外親友參與，並透過團體的共融、友愛、奉獻的氣氛吸引他們加入教會團體。」⁴¹事實上，邀請非基督徒參加教會的聚會活動，是給天主教徒學習福傳的機會；但經驗表明，要使之實現其成效，還需要團體以更有系統的方式來裝備自己，歡迎、照顧並跟進那些偶爾進堂和參加慶典活動的朋友。

福傳大會還建議另一種方式：「堂區應更開放，成為社區中心，主動與周遭民眾接觸，並相結合……集合全教會的力量，辦一份對外的報刊」⁴²；再而是「以教會力量為社會做一、二件引人注目的公益事業，如韓國的『光被斯土』運動」⁴³。這些指標非常有價值，但它涉及教會的教區層面，而非堂區。

其實，要使堂區能夠傳福音，真正的挑戰是在於一般天主教徒尚未具備個人意識去傳揚福音。若我們能使教會機構更加具備培育能力，更加活潑，就能更加積極地關顧社會問題，那麼它將吸引人們信仰。確實如此，必須做到這一點，但還不夠。在台灣和中國大陸面對同一福傳情況，即新教團體增長得比我們更快。這提醒我們要對一般天主教徒和團體進行實際迫切培

⁴¹ 同上，101 頁。

⁴² 同上，106 頁。

⁴³ 同上，106 頁。

育之重要性，並以合適方式和方法達致有效的福傳。在這層面上，今年的福傳大會應該以此作為關注重點。

四、向前邁進

2020 年福傳大會要進入教區層面的討論，相信 1988 年的福傳大會得引以為鑒。當年大會專論中曾說，要由團體（教區、堂區及其他機構）實施這些決議，並強調對其進行未來評估的必要性。主教會議率先設立了執行委員會，而每個教區都應該這樣做。⁴⁴ 因此，現時每個教區層面的討論，都應先評估其對這些決議所能做的工作，然後才再進一步討論如何落實。當然，各種決議都該在堂區裡執行，正如當年決議的教友家訪、成立信仰小團體，這些仍要先在教區層面進行評估和確認。

在 1988 年，一個真正的問題可能是決定了很多議案後，必須成立委員會，任命要執行各項既定計畫的人士等等；但哪裡可找到合適的人選呢？這問題特別可見於小教區，因人員短缺而在掙扎中，出現了某些不可能的任務。因此，我們不該嚴厲地判斷所執行議決的缺點，也不應對這種會議持消極態度。聖神也通過它繼續引導教會，因此各會議在給予教會積極的推動力，各有其重要性。可是，要真正改善這種情況，只有通過不斷努力的皈依和更新，才能逐步實現。

每個教區都應要求負責執行的委員會或單位，就每個決議

⁴⁴ 中國主教團牧函《推行福傳大會決議案》53 頁：「主教團已組成了『福傳推行委員會』及『評估小組』。我們希望每一教區盡快成立福傳推行委員會」。

所要落實的工作、所面臨的問題和挑戰、所面對的新形勢等，作出報告。例如，第 12 項決議關於大眾傳播媒體的使用，仍然非常重要，但必須予以更新。因為隨著互聯網、手機、臉書等傳媒的範圍，發生了巨大變化，這可能對每個決議的評估產生影響。不過，當然本次評估的主要重點，應該是從福傳的能力角度，評估堂區。這應該是一份忠實的報告，而不希望各地只是為彰顯自己成就的報告；更重要的是，要在報告中明認人手不足、傳教障礙等狀況，以便提供現實的數據，避免制定不可行的計畫和期望。這樣的福傳大會，才會是有意義，並能繼續討論的第一步。

按本次福傳大會的進度，現時每個教區應檢視於大會第一階段中堂區討論後的結果，看一下出現哪些議題，又有哪些問題要優先處理。這將顯示一個繼續前進的方向，以便牧民工作找到定位，從而一併制定統一的計畫和共同的行動。各教區應認真對待這一階段，並做出適合其當地情況的決定，而不要等待堂區層面的決定；至少有些共同取向的事項，是不需要有待堂區層面去定斷。這一步是十分重要的，避免過去在堂區層面有望制定雄心勃勃的計畫時，教區層面卻沒有方法和資源來執行該計畫。此外，認真執行大會於教區層面的議決，將是每個教區於最後階段的討論，所要作出的最大貢獻。

五、全文總結

如今，我們所面對的情況，比 30 年前所懷的希望更少，原

因之一是 1988 年專題討論後的許多努力並未產生預期的結果。在會議中表達思想和制定計畫往往是容易的，但在實施工作時卻很困難，而這在大會結束時已是預料中事。⁴⁵ 1988 年專題討論所付出的熱情，現在被許多人的懷疑所取代，這可能會阻礙更新的道路，但也可能使人們對現實更有深刻的認識。

由於天主教會仍在過程中，努力落實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的各項決議；台灣教會也以同一方向和目標，不斷執行 1988 年福傳大會討論的許多領域中所提出的議案。這些目標仍是相同的，但必須根據目前的情況，調整實現這些目標之方式，既要考慮預期達致的成果，也要考慮今天我們遇到的困難和失敗。

從 1988 年福傳大會的評估及其相關調查，以及 2018 年的調查分析中，我們可以看到，我們現在面臨的挑戰是相同的，但更為嚴峻。我們已經看到，傳福音的兩個中介目標之一，即建立信仰小團體仍沒有實現，但我建議不要放棄它，反而應以一種更好的方式予以重申，加以實施。這種方式，能讓我們考慮到在實施時所遇到的問題。這仍然會是很困難的，但是如果成功，教會就能取得持續的進步，平信徒的培育也會有所改善，他們的信仰也可能達到有效的成長。

另一個挑戰在 1988 年福傳大會上沒有被強調，但現在卻被放在最緊迫的優先項目，就是關懷那些放棄了教會的青年。為

⁴⁵ 中國主教團牧函《推行福傳大會決議案》60~61 頁：「回憶過去召開的類似會議，使我們惶恐……我們一致同意一個實行與追蹤的計畫和一個評估的機構，使我們持久地維持福傳大會後的過程」。

了應對這一嚴重問題，今年的福傳大會應該按現實來考慮一些實際和可行的方式，幫助各堂區創造有利條件來吸引年輕人，而不僅只是「鼓勵」他們前來。不僅是年輕人，更多已經沒有進堂的天主教徒，當中一些已完全放棄了信仰。探訪他們並組織堂區的牧民計畫，為了把他們囊括其中，並與他們保持聯繫，也是忠於福音的基本要求之一。

筆者認為，我們不需要在很多領域上制定目標，因為在以前的專題討論中已經有了，反而我們應該更多專注在為實現這些目標而共同努力上。縱使我們只是以新的方式，重新開展小團體的建立，並為青年制定一個好的計畫，單是為了這樣而再次召開福傳大會，已經是值得的了。